

证券代码：301113

证券简称：雅艺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7

## 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确保董事会工作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4年8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叶跃庭先生、叶金攀先生、潘红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程玲莎女士、陈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上述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未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连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超过六年的情形；兼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董事会未发现其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3、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程玲莎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相关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仍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



附件：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叶跃庭先生，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0 年 7 月创办永康市雅艺花园家具有限公司。2005 年 6 月发起成立浙江雅艺金属制造有限公司，至 2015 年 9 月任浙江雅艺金属制造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5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

叶跃庭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6,405,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0080%，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叶跃庭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总经理叶金攀先生系父子关系，与实际控制人之一金飞春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叶跃庭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2. 叶金攀先生，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肄业。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浙江雅艺金属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叶金攀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武义勤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5,000 股，占总股本 0.0929%，同时担任武义勤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担任公

司董事、总经理，系实际控制人叶跃庭、实际控制人金飞春之子，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叶金攀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3. 潘红星先生，1988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浙江奥特多制造有限公司担任人事助理；2011 年 12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0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3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潘红星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武义勤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9,000 股，占总股本 0.0700%，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潘红星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陈凯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07年5月任职江苏协荣纺织有限公司，负责工厂生产管理。2007年6月至2019年9月，任职于杭州地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负责公司外贸业务、对外投资等业务。2019年10月至2022年9月，任上海诚忆承宁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2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凯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所规定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2. 程玲莎女士，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9-2001.7 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信息管理专业，经济学学士；2001.9-2004.7 西安交通大学，会计学专业，管理学硕士；2010.9-2015.1 中国人民大学，财务管理专业，管理学博士；2019.3-2019.9 澳大利亚弗林德斯大学，访问学者，2004.9-至今宁波大学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2008.6-2013.12 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2014.1-2018.11 任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浙江普华会计事务所）；2018.12-至今任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

2022. 1-至今任尚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11-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程玲莎女士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所规定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